附件3： **平罗县交通运输系统普法措施清单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具体措施 | 承办部门 |
| 1 | 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。将法律法规学习纳入领导干部学习计划，利用会前学法等集中开展学习。每年组织开展1次以上干部法治专题培训。 | 局党委、公路段、执法大队 |
| 2 | 学习依法治国重要论述。每季度组织开展学法和依法行政领导小组会会前学法。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，宣传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和党内法规建设的生动实践，了解和掌握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和总体要求，更好地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。每年组织开展法律知识考试。 | 局机关、公路段、执法大队 |
| 3 | 突出学习宣传《宪法》。普遍开展宪法宣传教育，深入宣传宪法至上、依宪治国、依宪执政等理念，让广大公民充分相信宪法，主动运用宪法。利用“12·4”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，推动全社会形成学习宣传宪法、贯彻实施宪法的常态。 | 局机关、公路段、执法大队 |
| 4 | 深入宣传交通法律法规。利用多种载体，开展日常宣传交通法律法规。组织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培训，宣传交通法规和规章，加大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宣传，保障交通运输稳步发展。 | 局机关、公路段、执法大队、安全办 |
| 5 | 抓好法治政府建设。按照《平罗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》，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。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宣传，做好法治政府建设考核，提升依法治交水平。 | 局办公室、综治办、公路段、执法大队 |
| 6 | 做好交通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。广泛宣传相关法规，健全交通行政复议和应诉工作机制，受理和处理行政复议案件，充分发挥交通行政复议的积极作用，妥善化解争议，切实提升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水平。 | 局机关、公路段、执法大队 |
| 7 | 全面落实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双公示。 | 执法大队 |
| 8 | 深入开展“法律八进”活动。坚持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和“系统抓、抓系统”的法治宣传教育原则，创新方式方法，落实工作措施，确保“法律八进”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、效果明显。 | 局机关、公路段、执法大队 |
| 9 | 落实普法治理工作责任。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作为本单位的重要任务。加强依法治交的宣传和推进，确保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任务落到实处，收到实效。 | 局机关办公室、安委办、综治办，执法大队、公路段及各支部 |
| 10 | 建立普法治理考核机制。将普法依法治理纳入绩效考核系统实行年度考核。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纳入绩效管理，用依法治理的成果检验普法宣传的成效。 | 综治办、执法大队、公路段 |